

# 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5 學年度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 暨機械科產學訓專班聯合招生簡章

105.05.31

## 壹、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

### 一、本班特色：

- (一) 本班為產學合作班，三個月在學校實習，另三個月在合作產業機構實習輪調式教育學程。三年修業期滿，經考核及格，取得日校畢業證書及技能訓練合格證書，升學管道與正規班相同。
- (二) 畢業後可留廠服務，也可以經由甄選方式進入合作之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就讀或依各項升學管道報考科技大學。
- (三) 本班免學費，在廠實習期間依勞基法基本工資規定給予生活津貼，且逐年調升。
- (四) 在校期間可住宿，在廠期間工廠提供住宿、並享有勞保、獎金及旅遊活動；其他福利比照一般員工辦理。

### 二、建教合作辦理模式：定期輪調式(三個月在學校學習、三個月在工廠實習)

### 三、招生科別班數：機械科一班

### 四、建教合作事業單位一覽表：

建教合作事業單位	主要產品	廠 址
三興機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車床、巨型車床	臺中市復興路 2 段 71 巷 77 弄 3 號
永進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加工機-立式、臥式、龍門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複合式加工機	臺中市神岡區新庄里和睦路一段 888 號
誠岱機械廠股份有限公司	電梯、鏈條鋼索電動吊車	臺中市大甲區文曲路 173 號
芳德鑄鋁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零件製造組裝、模具開發、家 俱用品設計製造	彰化縣鹿港鎮工業西一路 1 號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鑽夾頭、CNC 綜合切削中心機 刀把、PET 雙軸延伸拉吹機	臺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 688-1 號
新益機械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製罐機械、食品罐頭機械、封罐機 生產製造	台中市清水區中正街 59 號
台灣引興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機械護罩、機械外殼、風箱、空調、 板金製品	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 39 路 52 號
備註：一、錄取名額：依成績順序，預計錄取正取生 <b>70</b> 名(實際招生人數以 105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核定為準)，備取生 <b>10</b> 名。 二、本班分兩組：一組在學校上課，一組在建教合作事業單位實施職業技能訓練，定期廠校輪調一次，三年完成修畢，取得日校之畢業證書。 三、本班經錄取後必需參加暑期基礎訓練 216 小時。		

## 貳、機械科產學訓專班

### 一、本班特色

- (一) 本班為產學訓專班。高一在本校日間學習；高二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原中區職訓中心)接受精密機械專業技能訓練，以取得相關乙級證照為目標。
- (二) 高三分發到優質精密機械工廠實習，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安排實習機構，週六返校上課。
- (三) 高三畢業後，可留在原工廠成為正式員工，也可以依各項升學管道報考科技大學。

### 二、本班修業模式

#### (一) 第一學年

在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日間上課，師資、作息時間及教學活動均與日校學生相同。

#### (二) 第二學年

1. 日間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接受精密機械專業技能訓練，以取得精密機械乙級技術士證照為目標。
2. 班會及全民國防教育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實施；週六返校接受專業及通識課程教育。
3. 受訓期間，免費住宿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不得通勤。

4. 學生須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簽署職業訓練契約書，訓練期間若中途離訓或遭勒令退訓處分者，並須按契約規定賠償訓練費用。

### (三) 第三學年

1. 依學生第一、二學年各項成績，分發至合作之優質精密機械工廠實習。
2. 每週六返校接受專業與通識課程教育。
3. 學生在合作企業實習的待遇與福利：
  - (1) 工作津貼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給予。
  - (2) 提供與一般員工相同之福利。
4. 往返合作企業及學校之交通及住宿，由學生自理。

三、學生於本計畫執行期間應依教育法令規定繳交學雜費予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四、本計畫學生完成三年課程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由學校及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發給高職畢業證書及結訓證書。

五、學生若無法完成三年學業及訓練或實習期間發生重大違失情事，視為放棄本計畫之參與，將由合作學校依教育部相關規定予以輔導轉學或休學。

## 參、報名資格

- 一、國民中學應、歷屆畢業者(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僅招男性、產學訓精密機械班男女兼收)。
- 二、**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須年滿 15 足歲【90 年 9 月 1 日(含)前出生者】。
- 三、持 105 年國中會考成績單、國中多元學習表現級分(包含均衡學習、德行表現、無記過紀錄及獎勵紀錄)報名。

## 肆、招生班別及名額

班 別	班級數	招收名額	備註
機械科輪調式 建教合作班	1 班 (分兩組)	正取 70 名 備取 10 名	須年滿 15 足歲
機械科產學訓 專班	2 班	正取 60 名 備取 10 名	男女兼收

## 伍、報名地點

臺中高工集賢堂(校址：臺中市南區高工路 191 號；電話：04-22613158 轉 2200)。

## 陸、報名日期

自 105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一)起至 6 月 15 日(星期三)止，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及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 柒、報名手續

一、報名費：所有考生一律免繳報名費。

二、集體報名：

- (一)應屆畢業生得由原畢業學校代為集體報名，並逕向臺中高工守衛室、教務處或實習處免費索取招生簡章及報名表，或由臺中高工網站之公佈欄以 A4 規格下載。(網址：<http://www.tcivs.tc.edu.tw/>)
- (二)請原國中指導學生填寫報名表(需黏貼及裝訂所需證件影本)及報名證明聯。
- (三)請原國中於報名表之應屆畢業生保證書蓋章。
- (四)請原國中核對所有證件影本，並於影本蓋核對無誤章。
- (五)請原國中請於報名期間，派員攜帶報名表及相關證件影本，至本校集賢堂辦理報名。(影本未蓋核對無誤章者需帶正本供核驗)

三、個別報名：

- (一)報考學生或家長請自行至臺中高工守衛室、教務處或實習處免費索取簡章及報名表，或由本校網站之公佈欄以 A4 規格下載。(網址：<http://www.tcivs.tc.edu.tw/>)

- (二)填寫報名表並黏貼所需證件及裝訂所需證件影本。
- (三)證件影本可請原國中蓋核對無誤章，未蓋核對無誤章者，報名時需帶正本供核驗。
- (四)非應屆畢業生請附畢業證書，應屆畢業生請原國中於報名表之保證書蓋章。
- (五)請學生或家長於報名期間，攜帶報名表及相關證件影本，到本校集賢堂辦理報名手續。(影本未蓋核對無誤章者需帶正本供核驗)

## 捌、成績計算及公告

- 一、成績計算方式：就近入學 6%、扶助弱勢 3%、多元學習表現 58%、教育會考表現 33%，計分方式如附表一)。成績總分相同時，優先錄取順序為：合作事業單位推薦、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會考數學、英語、自然、國文、社會。如優先錄取成績均相同時依照中投區免試入學會考超額比序模式順次錄取。
- 二、105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公告成績排序。
- 三、考生成績排序上網公告於本校網站及電子佈告欄(不另寄發通知單)。

## 玖、成績複查

若對成績有疑問者，請家長或考生於 105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 拾、錄取方式

- 一、考生依下列時間、地點，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報到。
  - (一)時間：10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 點 20 分到 1 點 50 分。
  - (二)地點：本校中工大樓四樓活動中心。
  - (三)攜帶證件：身份證明文件(身分證或健保卡)及報名證明聯。
- 二、下午 2 點整開始撕榜：以公告成績排序，依次唱名撕榜(唱名三次不到以棄權論)
- 三、榜單有機械科產學訓專班正取、備取及建教合作班正取、備取等四種，考生僅能擇一撕榜，一經撕榜後不得再行更改。
- 四、產學訓專班備取生僅能依次遞補產學訓專班；建教合作班備取生僅能依次遞補建教合作班。
- 五、本校建教合作事業單位推薦加分者，限撕建教合作班榜單。

## 拾壹、注意事項

- 一、因現場工作安全之顧慮，**患有紅綠色盲、癲癇、法定傳染病(開放性肺結核、惡性傳染病、重症慢性疾病…等)、嚴重肢體障礙者請勿報名**，若經錄取後發現罹患上述疾病者，取消錄取資格。
- 二、依『輪調式建教合作班學生基礎訓練實施計畫』之規定，建教合作班學生於正式入學前，必須參加基礎訓練。
- 三、基礎訓練期間為 105 年 7 月起至 105 年 8 月，訓練天數 27 日，時數 216 小時。
- 四、基礎訓練成績及格者核予 12 學分，並依成績做為工廠分發依據；訓練成績不及格者不得參與分發工廠並取消其入學資格。
- 五、本校大眾運輸路線計有：統聯客運 73、79 路，全航客運 58、65 路，臺中客運 33、35、102 路，仁友客運 125，彰化客運…等。
- 六、在校上課期間本校備有學生宿舍，提供遠道學子優雅的住宿環境，並有學生專車提供東勢、豐原、大雅、竹子坑、太平、神岡、南投、清水、梧棲海線地區學子之通學。

附表一：

項目 配分	項目	積分計算方式		備註
		計算標準	上限	
就近入學積分 (6分)		設籍在台中市、彰化縣及南投縣者或在此三區就讀國中者6分	6分	
扶助弱勢積分 (3分)		1.符合偏遠地區者2分 2.符合原住民身份者2分 3.符合原住民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3分 4.符合中低收入戶者2分； 5.符合低收入戶者3分； 6.建教合作事業單位推薦者3分。 以上身份若有重複擇優採計	3分	1.偏遠地區學校係報主管機關核准有案之偏遠學校，且國中三年就讀偏遠學校者。 2.中低或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 <u>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本年度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u> 。 3.本校建教合作事業單位推薦者(限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58分)	均衡學習	任一領域符合者 8分； 三領域皆符合者24分。	24分	1.健體、藝文、綜合三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含)以上者。 2.採計國中前五個學期。
	德行表現	社團(4分)、服務學習(6分)。	10分	1.社團及服務學習由國中認證。 2.任一學期參加一項校內社團者給2分。 3.任一學期累積服務滿6小時者給2分，未滿者不予計分。
	無記過紀錄	無處分紀錄者及銷過後無懲處紀錄者12分；銷過後無小過(含)以上紀錄者6分。	12分	1.依銷過後計算。 2.採計國中前五個學期。
	獎勵紀錄	大功每支6分；小功每支2分； 嘉獎每支1分。	12分	採計國中前五個學期。
教育會考表現 積分(33分)		A(精熟)者每科得6.6分； B(基礎)者每科得3.3分； C(待加強)者每科得0分。	33分	本積分為「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等五科之教育會考表現加總。
總積分			100分	

# 國立臺中高工 105 學年度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暨機械科產學訓專班 聯合招生 報名表

報名序號：\_\_\_\_\_

姓名		性別		<b>報名程序</b> 一、檢查報名表 二、核驗 1. 畢業證書(或保證書) 2. 身分證(或戶口名簿) 3. 105 年會考成績單 4. 特殊身份證明文件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學歷	立國民中學畢業			
畢業年月	中華民國	年	月	
家長姓名		職業	與考生關係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縣(市) _____ 鎮(鄉)(區) _____ 里 _____ 路(街)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聯絡電話	住家		家長手機	學生手機
特殊身分生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語言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建教合作事業單位推薦 ※請檢具 <b>特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b> 並裝訂於報名表後面(影本須與正本相符,並請原國中加蓋核驗戳章,未蓋核驗戳章者報名時需帶正本供核驗)			

※非應屆畢業生請檢附畢業證書影本(裝訂於報名表後面,需蓋核驗章或帶正本供核驗)

※應屆畢業生尚未領畢業證書者可請國中於下列保證書右方蓋章

### 應屆畢業生保證書

- 一、該生確係本校本學年度畢業生。
- 二、該生之姓名、出生日期,經核對與學籍、戶籍一致無訛。

(校印或教務處戳章)

身分證影印本(浮貼)或戶口名簿影本(裝訂於報名表後面) 以上皆需蓋核驗章,未蓋核驗章者需帶 <b>正本</b> 供查核	
(身分證正面)	(身分證反面)

※報名表背面請黏貼在校105年國中會考成績

## 105年國中會考成績單

請浮貼 105 年會考成績單影本(未蓋核驗章者需帶正本供查核)

※請於報名表後方，裝訂畢業證書影本及特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未蓋核驗章者需帶正本供查核)

國立臺中高工 105 學年度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暨機械科產學訓專班  
聯合招生報名 證明聯 (此表與報名表一起繳交)

第一聯：報名學生收執

報名序號 (本欄免填)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畢業國中	立	國中	
備 註 (本欄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該生未滿 15 足歲(90 年 9 月 2 日後出生) 不得選填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	審 查 人	

- ※注意：1. 此證明聯請填妥後與報名表一起繳交。  
2. 成績排序公告時間：6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 公告於本校網站。  
3. 撕榜單報到時間：6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20 分。  
4. 報到時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及本報名證明單親自前往本校中工大樓四樓活動中心辦理報到。



國立臺中高工 105 學年度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暨產學訓精密機械班  
聯合招生報名 證明聯(此表與報名表一起繳交)

第二聯：報名學校存查

報名序號 (本欄免填)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畢業國中	立	國中	
備 註 (本欄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該生未滿 15 足歲(90 年 9 月 2 日後出生) 不得選填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	審 查 人	

※注意：此證明聯請參加集體報名者填妥後與報名表一起繳交。





**國立臺中高工 105 學年度機械科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暨機械科產學訓專班  
聯合招生 積分表(此表與報名表一起繳交)**

姓名：\_\_\_\_\_ 畢業國中：\_\_\_\_\_立\_\_\_\_\_國中

1. 就近入學積分：\_\_\_\_\_分(勾選一項即可，上限 6 分)(※身分證或畢業證書即為證明)

- 設籍在台中市(6分)      設籍在彰化縣(6分)      設籍在南投縣(6分)  
在台中市就讀國中(6分)    在台中市就讀國中(6分)    在台中市就讀國中(6分)

2. 扶助弱勢積分：\_\_\_\_\_分(單選，勾選最有利者，上限 3 分)(※需附相關證明)

- 偏遠地區(2分)      原住民(2分)      原住民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3分)  
中低收入戶(2分)    低收入戶(3分)      建教合作事業單位推薦者(3分)

3.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合計\_\_\_\_\_分(滿分58分)(※請畢業國中核章即可)

項目	得分	內 容
均 衡 學 習	____分 (滿分 2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與體育(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與人文(8分)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活動(8分) (該領域前 5 學期平均成績達 60 分者請打勾)
原畢業國中 教務處核章		(學校核章即可，未核章者需出示證明)
德 行 表 現	____分 (滿分 10分)	社團得分：____分(滿分4分，任一學期參加一項校內社 團者給2分) 服務學習得分：____分(滿分6分，任一學期累積服務滿6小時者給 2分，未滿者不予計分)
無記過紀錄	____分 (滿分 12分)	<input type="checkbox"/> 無處分紀錄及銷過後無懲處紀錄者(符合者得12分) <input type="checkbox"/> 銷過後無小過(含)以上紀錄者(符合者得6分)
獎 勵 紀 錄	____分 (滿分 12分)	大功：____支    小功：____支    嘉獎：____支 (大功每支6分；小功每支2分；嘉獎每支1分)。
原畢業國中 學務處核章		(學校核章即可，未核章者需出示證明)

4. 教育會考表現積分：合計\_\_\_\_\_分(滿分33分)(※需附會考成績單於報名表)

科目	國文	數學	英語	社會	自然
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A (6.6分)	<input type="checkbox"/> A (6.6分)	<input type="checkbox"/> A (6.6分)	<input type="checkbox"/> A (6.6分)	<input type="checkbox"/> A (6.6分)
	<input type="checkbox"/> B (3.3分)	<input type="checkbox"/> B (3.3分)	<input type="checkbox"/> B (3.3分)	<input type="checkbox"/> B (3.3分)	<input type="checkbox"/> B (3.3分)
	<input type="checkbox"/> C(0分)	<input type="checkbox"/> C(0分)	<input type="checkbox"/> C(0分)	<input type="checkbox"/> C(0分)	<input type="checkbox"/> C(0分)

總積分	_____分
-----	--------